



檔 號：

保存年限：

## 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 函

地址：33332桃園市龜山區大崗里樹  
人路56號警安樓301室

承辦人：林映均

電話：03-3286136

傳真：03-3286138

Email：tafs@mail.cpu.edu.tw

受文者：台南律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日

發文字號：鑑學字第115000001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本會謹訂於115年4月10日舉辦「法醫病理4-槍傷/爆裂傷」研習會，敬邀貴單位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請惠允報名者公假公費前往。

說明：本研習會相關事項如下：

- 一、研習地點及課程內容詳如附件。
- 二、報名方式：請於115年4月1日前利用網路線上報名並完成繳費，網址：<https://tafs.cid.cpu.edu.tw/20260410/>
- 三、費用：臺灣鑑識科學學會會員每人2,000元整；非會員每人3,000元整。同單位6人以上報名同場次課程之相關優惠辦法，請逕電洽本會承辦人。
- 四、請於115年4月7日前繳費，逾時未繳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恕不保留名額。繳費方式如下，完成後請回傳姓名、轉帳日期、報名場次、帳號後5碼等相關資訊。
  - (一)郵政劃撥：戶名「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帳號「19726245」，劃撥單通訊欄請備註報名場次。
  - (二)郵局存戶使用ATM（存簿轉入劃撥）或郵局APP轉帳：銀行代號「700」，帳號「19726245」。
  - (三)非郵局帳戶使用ATM跨行轉帳：銀行代號「700」，帳號「700001019726245」。
  - (四)非郵局帳戶至銀行臨櫃跨行匯款：解款行名「郵政劃撥儲金」，帳號「19726245」，戶名「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

五、全程參與研習會者將以E-mail寄送電子研習證書。為俾利查詢相關訓練佐證紀錄，將公布全程參與學員全名(或姓氏)及研習證書編號於本會官網。

六、本研習會課程可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如需時數認證者，請於報名時提供個人相關資料以利登錄。依「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管理要點」規定，學習機構所登錄之學習時數，須俟各學員服務機關(構)之人事人員確認複核後，始予生效。

七、本會會員因急迫公務缺席研習會者，其已繳納費用之處理方式詳見報名網頁之「注意事項」。

正本：最高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法官學院、法務部、法務部法醫研究所、法務部調查局、法務部司法官學院、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鑑識中心、基隆市警察局鑑識科、新竹市警察局鑑識科、嘉義市政府警察局鑑識科、新竹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苗栗縣警察局鑑識科、彰化縣警察局鑑識科、南投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雲林縣警察局鑑識科、嘉義縣警察局鑑識科、屏東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宜蘭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花蓮縣警察局鑑識科、臺東縣警察局鑑識科、澎湖縣政府警察局鑑識科、金門縣警察局鑑識科、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新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基隆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新竹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嘉義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新竹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苗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彰化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南投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雲林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嘉義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屏東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花蓮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臺東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澎湖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金門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連江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

警察第三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刑事警察大隊、  
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國防部軍事安全總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憲兵指揮部刑  
事鑑識中心、台灣法醫學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法醫學科暨研究所、長庚學  
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國防醫學院三軍總  
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台北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  
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臺  
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財團法人臺北醫學大學辦理、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  
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  
藥大學附設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  
學院附設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財團法人私立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基督  
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敏  
盛綜合醫院、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  
院、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台南市立醫院  
(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桃園律師公  
會、新竹律師公會、苗栗律師公會、台中律師公會、彰化律師公會、南投律師  
公會、雲林律師公會、嘉義律師公會、台南律師公會、高雄律師公會、屏東律  
師公會、基隆律師公會、宜蘭律師公會、花蓮律師公會、台東律師公會、全國  
律師聯合會、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  
會、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  
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遠雄人壽保險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明台產物保  
險股份有限公司、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台北分公司、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  
司、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華南產物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  
公司、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旺旺友聯產  
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  
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理事長

王勝盟

## 《法醫病理 4-槍傷/爆裂傷研習會・課程表》

槍傷的法醫病理鑑定偵查重點在射程(Range)與射擊方向(Direction)。其中射程判定主要依據槍口印痕(Muzzle imprint)、煙硝(Soot)及火藥刺青(Gunpowder stippling)判定。射擊方向主要從確認射入口(Entrance)與射出口(Exit)來釐清與判定。射程與射擊方向分析，對於死亡方式歸類極其重要。以手槍(Handgun)、來福槍(Rifle)及獵槍(Shotgun)分述之。

爆裂傷(Blast injury)為爆炸產生之壓力波所造成的傷害，依據造成損傷的原因不同可分為第一級至第四級。本課程探討爆裂傷致死法醫解剖案例，分析爆裂傷傷勢等級，以及顯微鏡觀察爆裂傷組織病理變化。法醫解剖偵查有助於提供微物跡證、身分辨識、傷勢分析及檢體採集送驗分析，搭配現場調查資料，可協助釐清案件發生之真相，提供後續事件發生責任釐清之重要證據。

主辦：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

協辦：財團法人李昌鈺博士物證科學教育基金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五)

地點：IEAT 會議中心 301 會議室 (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350 號 3 樓)

時 間	主 題	講 座
09:30~09:30	報 到	
09:30~10:50	槍傷(I) 1. 案例統計與分析 2. 槍傷法醫病理	潘至信 研究員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法醫病理組
10:50~11:10	休息時間	
11:10~12:30	槍傷(II) 槍傷的射程與射擊方向	潘至信 研究員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法醫病理組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4:50	槍傷(III) 槍傷法醫解剖案例探討	潘至信 研究員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法醫病理組
14:50~15:10	休息時間	
15:10~16:30	爆裂傷 • 爆裂傷簡介 • 案例討論	潘至信 研究員 法務部法醫研究所 法醫病理組